附件1：

黑水县（市）饮用水卫生状况信息公开表

（2020 年第 一 季度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监测点（个）** | **监测数（件）** | **合格件数（件）** | **合格率（%）** | **不合格指标及标准限值** | **备注** |
| 6 | 6 | 6 | 100% | 无 | 本次共监测了6个水样，包括1个水厂出厂水5个城区的水龙头末梢水。  6个监测水样总大肠菌群，浑浊度均未超出限值。  建议民众不要饮用生水，需煮沸后饮用。 |

注：（1）水质指标的检验和结果评价按照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5749-2006）、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GB/T5750-2006）执行。

（2）监测水样类型指市政供水、自建集中式供水的用户水龙头水。

（3）检测指标为：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耗氧量、氨氮等。